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施政報告

資料截止日期：105 年 11 月 30 日

資料更新日期：105 年 12 月 20 日

資料彙整人員：警務正于長豪

電話：(02)2383-1728

e-mail：chy384@police.taipei

重要施政成果

一、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

(一) 偵查暴力犯罪（含故意殺人、強盜、搶奪、擄人勒贖、強制性交、重大恐嚇取財、重傷害等 7 類刑案）：

積極偵辦列管重大刑案，針對搶奪案件，依搶案發生時段、地段、犯罪模式，劃設防搶區塊，加強機動性勤務及攔檢盤查工作，並實施金融機構檢測及防搶演練。同時利用相關跡證採證及其他贓證物之查贓作為，務求迅速破案，提升破獲率。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發生件數	197	250	-53
破獲件數	211	259	-48
破 獲 率	107.11%	103.60%	+3.51 個百分點

(二) 防制竊盜犯罪（含重大、汽車、機車、普通竊盜）

持續執行「警察全力抓竊盜專案」，根據轄內竊盜案件犯罪手法、發生時間、地點（區），妥為分析、研判，詳加策劃，研採規劃有效預防措施與檢肅作為，主動偵破竊盜案件，並廣續推動「治安風水師」方案，協助民眾檢測住家安全狀況，保障民眾財產安全。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發生件數	5,357	5,656	-299
破獲件數	4,804	5,246	-442
破 獲 率	89.68%	92.75%	-3.07 個百分點

(三) 檢肅非法組織幫派

1、檢肅治平專案 62 名（較前期減少 14 人）、查獲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 243 名（較前期減少 327 人）。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治平專案	62	76	-14

重要施政成果

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	243	570	-327
--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

2、檢肅作為

- (1) 賡續執行「治平專案」及「不良幫派組合調查工作」，對黑道幫派分子賴以維生之行業（酒店、地下錢莊、賭場等）加強監控、查察、蒐報，規劃同步掃蕩以斷金脈。另本局針對黑道幫派可能不法介入都市更新案，業已要求所屬各單位將是類案件列為掃黑工作重點，並與都市更新處成立聯繫窗口，若發生類似情形將迅速依程序通報；此外，已責由各分局針對轄內建築、都市更新案等定期並深入全面性查訪，以確實防制黑道幫派不法介入之情事發生。
- (2) 鑑於街道持槍、刀聚眾鬥毆、暴力恫嚇店家、公然挑戰公權力等擾亂秩序、治安行為有升高趨勢，嚴重影響治安觀感，為加強維護本市治安，規劃實施「靖城掃黑」專案，深入追查幕後黑道幫派涉入事證，鎖定犯罪組織之首惡為治平目標，迅速以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檢肅到案。

(四) 檢肅非法槍彈

1、檢肅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年1-11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年1-11月)	增 減 數
制式長槍(枝)	11	15	-4
制式短槍(枝)	18	26	-8
土造槍枝(枝)	111	135	-24
其他槍枝(枝)	1	2	-1
合 計 (枝)	141	178	-37
各類子彈(顆)	1,752	2,396	-644

2、檢肅作為

為掃蕩槍械改造工廠，阻絕非法槍彈來源，降低持槍刑案發生，防範黑幫擁槍自重，104年初訂定「掃蕩非法槍枝專案計畫」（護城掃槍計畫），秉持「以案查案、以人追槍、以槍追人、向上溯源、向下發展」原則，執行臨檢、查緝及搜索工作，徹查槍枝走私路線、銷售管道及買賣聯絡方式，以斷絕其源頭。

(五) 檢肅毒品

1、檢肅成效

重要施政成果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查 獲 件 數	5,415	5,488	-73
嫌 犯 人 數	5,591	5,699	-108
重 量 (公 斤)	200.85	397.77	-196.93

2、檢肅作為

- (1) 將製造、運輸、販賣毒品行為，列查緝重點，以阻斷毒品供應源頭並定期查訪應受尿液採驗人，以遏阻應受尿液採驗人繼續施用毒品，賡續執行「警察機關加強掃蕩毒品工作計畫」，以新興毒品之搖頭舞廳、視聽歌唱業（KTV）、露天音樂會、汽車旅館等易滋生毒品案件之場所，列為重點查察目標。
- (2) 配合警政署規劃全國同步掃蕩毒品時段或由本局自行規劃，每 1 至 2 個月定期規劃「封城掃毒」專案，以「全面封鎖聯外道路、市內定點機動掃蕩」策略，全面打擊毒品犯罪。

(六) 查捕各類逃犯

1、查緝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殺 人	22	12	+10
搶 奪	8	10	-2
強 盜	17	18	-1
擄 人 勒 贖	2	1	+1
恐 嚇	32	36	-4
傷 害	274	253	+21
竊 盜	572	510	+62
贓 物	12	12	-
涉 槍 案 件	32	30	+2
組 織 犯 罪	8	3	+5

重要施政成果

妨害風化	40	27	+13
妨害性自主	30	32	-2
毒品	1,151	931	+220
其他	2,215	1,755	+460
總計	4,415	3,630	+785

2、查緝作為

- (1)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「警察機關查捕逃犯作業規定」辦理。
- (2) 各分局、派出所，接獲上級通報查緝要案人犯時，其主官（管）應審酌與本轄有關人、地、事、物等資料，確實運用組合警力執行查捕，嚴禁個別執行查捕，以防逃脫及反擊。
- (3) 各級警察人員執行各種勤務、辦理有關業務、處理違規或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、偵辦刑事案件及處理電腦國人出入境轄區日報表時，均應隨時注意發掘逃犯身分，如發現可疑，應即進行追查，並以電腦查詢有無通緝或查尋紀錄，如係逃犯者，則按照查捕查尋規定辦理。
- (4) 警勤區佐警及刑事責任區偵查員（佐），應就本轄內逃犯可能活動或藏匿之處所，多方布線，蒐集情報，並嚴密勤區查察，如有情況，隨時報請組合警力支援，執行查捕。

(七) 掃蕩賭博

1、查緝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年1-11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年1-11月)	增 減 數
查 獲 件 數	1,214	1,311	-97
查 獲 人 數	2,750	3,668	-918

2、查緝作為

- (1) 定期取締：104年1月訂頒本局「掃蕩賭博評核計畫」，每半年檢討取締成果並辦理獎懲。
- (2) 不定期取締：結合內政部警政署「查緝賭博行動專案」併同辦理本局五掃政策之「安城掃賭」專案，針對職業賭場、六合彩、運動簽賭等加強布線查緝。
- (3) 要求勤區員警自清自律、潔身自愛，勿與不法業者接觸甚或掛勾等情事；另要求員警對勤區內可疑擺放電玩場所加強清查工作，必要時實施臨檢取締不法。
- (4) 持續調查轄內曾經或可疑為職業性賭博場所，並建立涉營賭場

重要施政成果

及賭徒名冊(含從業人員)，加強列管查察，以澈底清除犯罪根源。

(八) 防制詐欺犯罪

1、防制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發生件數	4,195	3,722	+473
破獲件數	4,081	3,306	+775
破 獲 率	97.28%	88.82%	+8.46 個百分點
損失金額	7 億 7,088 萬 8,558 元	6 億 8,964 萬 3,352 元	+8,124 萬 5,206 元

2、防制作為

- (1)請各分局積極利用轄內人潮聚集之地點或集會活動場合宣導。另在老年人常聚集場所，如公園、活動中心、醫院等加強實施假冒檢警案件之宣導。
- (2)製作 30、60 及 90 字文字宣導文案，洽請觀傳局、民政局、衛生局、教育局、本局轄內機關、商家等利用所屬管道（電子看板、跑馬燈及廣播插播稿等）密集播放宣導。
- (3)賡續由分局正（副）主官、偵查隊正（副）隊長、派出所（副）長等以上幹部，至轄內金融機構、超商，依本局研訂之「受騙情境徵候研判分析表」內容對行（店）員宣導，強調以關鍵字提問，遇可疑情形立即通報警方到場查證。
- (4)針對協助成功攔阻詐騙有功之行員、超商店員，於每月提報市府治安會報由市長親自表揚並贈送專屬紀念品及禮券，另函請該有功行員所屬金融機構，建請予以行政獎勵及列為年終考核依據，以提升行員通報警方查證護鈔意願及樹立學習標竿。
- (5)透過臺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宣導，提供本市近期發生詐騙手法、案例及防範之道，提高本市居民防範詐騙之警覺性。另由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建立臉書粉絲專頁「反詐騙小金剛」，定期更新詐騙手法與案例，並請各分局利用臉書分享功能廣為宣導最新反詐騙訊息。
- (6)民眾遭詐騙案件，成立專責小組全力偵辦。受理重大或特殊（金額 30 萬元以上）之詐騙案報案，要求轄區分局長（副分局長）親自拜訪被害人提領款項之金融機構主管，了解該案被害人提領過程，主動關懷、慰問被害人，加強

重要施政成果

- 灌輸反詐騙常識，避免再度被騙。
- (7)對於民眾報案，立即派員了解案情，教導被害人與歹徒應對，同時展開埋伏、查緝部署，及時查捕詐騙分子，並向上溯源、向下發展之積極作為，澈底瓦解詐騙集團。
 - (8)按月彙整民眾遭詐騙提領款項金融機構，並函文該管總行及分行且副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，提醒行員落實關懷客戶提問作為。
 - (9)由各單位遴選電信網路詐欺犯罪偵查人員，成立專責小組，強調專才專用，以強化偵辦效能。另定期舉辦「加強查緝電信網路詐欺犯罪」教育訓練，有效提升專責小組專業知能及偵查技巧。
 - (10)針對發生之重大詐欺案件成立跨分局專案小組，彙整資金流、資通流及車手流等情資，統籌運用警力，不定期實施打擊詐欺大行動專案，瓦解國內詐騙集團。
 - (11)設立「檢舉詐欺車手專線」電話「02-23817263」，對於提供線索而協助警方破案者提供獎勵金，並將相關訊息利用網站、臉書、電子看板及跑馬燈等管道加強宣導，強化民眾檢舉詐騙意識。
 - (12)與交通局、臺北捷運公司合作，利用公車候車亭、高運量捷運車廂刊登反詐騙宣導廣告共計 260 面，強化民眾反詐騙意識。
 - (13)印製防範電話詐騙、防範網路詐騙宣導單 30 萬張、大型海報 5,000 張，責由轄區分局確實發送至轄內居民、學校或區公所、活動中心等，並協請張貼於學校、里鄰、社區公布欄等廣為宣導。

(九) 查緝電腦網路犯罪

1、查緝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合 計	3,409	2,743	+666
網路詐欺背信	1,083	869	+214
妨 害 風 化	68	101	-33
著 作 權 法	661	407	+254
妨害電腦使用	154	169	-15
其 他	1,443	1,197	+246

重要施政成果

2、查緝作為

持續推動「強化偵防網路犯罪」專案工作，將集團性詐欺、網路詐欺及妨害電腦使用（駭客入侵）等案類列為查緝重點，持續辦理各項網路犯罪案件、科技犯罪偵查設備等教育訓練，聘請專家學者、資訊科技業者與偵辦刑案專精人員擔任講座，結合資訊科技網路專業知能，以強化同仁辦案技巧，提升員警偵查效能。

二、執行「正俗專案」工作

(一) 提報初、複審成效

本局執行「正俗專案」停止及恢復供水供電工作方案，本期（105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止）執行斷水斷電19家。截至105年11月30日，仍在2年列管期間內之列管察看場所計148家，其中已消滅違規場所83家，仍在營業場所65家。

(二) 本期取締賭博性電玩及妨害風化(俗)行為

1、查緝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年1-11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年1-11月)	增 減 數
妨害風化 (俗)含相對 人 數	452 件 1,534 人	524 件 1,585 人	-72 件 -51 人
賭博性電玩	16 件 47 人 170 檯	19 件 47 人 169 檯	-3 0 人 +1 檯

2、查緝作為

- (1) 持續執行取締涉嫌媒介妨害風化(俗)行為及賭博電子遊戲場所，維護市民居住品質。
- (2) 訂定「強化正俗專案掃黃、掃賭（賭博電玩）工作計畫」，擴大取締成效，淨化社會環境。

三、推動社區治安工作

(一) 輔導成立守望相助組織

項 目	本 期 隊 數	本 期 人 數
合 計	4,765 隊	3 萬 918 人
里 守 望 相 助 隊	314 隊	1 萬 5,070 人
社 區 守 望 相 助 隊	43 隊	1,716 人
公 寓 大 廈 守 望 相 助 隊	4,408 隊	1 萬 4,132 人

重要施政成果

(二) 輔導裝設安全系統

項 目	本 期	去 年 同 期	增 減 數
家 戶 聯 防	6,816 戶	6,816 戶	0 戶
警 民 連 線	3,946 戶	3,946 戶	0 戶
錄影監視系統	3 萬 2,344 處	3 萬 1,888 處	+456 處

四、犯罪預防宣導成效

本期舉辦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2,771 場次，另辦理各項文宣如下：

項 目	數 量
發布犯罪手法新聞宣導	1,031 件
辦理專題演講	1,052 場
召開犯罪預防宣導座談會	752 場
廣播、電視節目專訪宣導	1,861 場
印製犯罪預防文宣品	106 萬 5,961 張
電視宣導短片、電視跑馬燈	3,264 處
廣播短語	5,869 次
L E D 字幕	7,649 處

五、保護婦幼安全工作

(一) 婦幼安全保護執行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受理家庭暴力案件	7,569 件	5,752 件	+1,817 件
受理性侵害案件	304 件	324 件	-20 件
執行兒童人身 保護案件	1,249 件	861 件	+388 件

(二) 婦幼安全保護工作重點事項

- 1、賡續執行臺北市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，以被害人需求為導向，由本局性侵害案件專責小組提供完整全程的服務品質，並結

重要施政成果

合市政府各網絡單位齊心合作執行性侵害案件整合性服務方案。

- 2、建構婦幼保護網，循學校(上、下學期排定課程)、社區(開辦寒、暑假婦幼人身安全研習營)、社會(文宣、媒體、社區治安會議)多元管道辦理婦幼人身安全宣導，告知機關學校及民眾，婦幼人身安全宣導申請相關資訊。
- 3、協助家庭暴力被害人聲請保護令，除提供諮詢服務或轉介其他社會福利機構外，並責由警勤區員警適時訪視。
- 4、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「司法警察查訪毒品犯嫌監護或照顧兒童」工作一案，知悉兒童有第 53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及第 54 條情事者，依「高風險家庭」或「兒少保護個案」通報社政單位處理。

六、少年保護措施

(一) 少年保護措施執行成效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中 輟 生 發 生 數	240 人次	279 人次	-39 人次
中 輟 生 尋 獲 數	217 人次	242 人次	-25 人次
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	1,492 次	1,763 次	-271 次
臨 檢 公 共 場 所	1 萬 1,381 家次	1 萬 3,164 家次	-1,783 家次
深夜勸導登記少年	1,139 人	1,060 人	+79 人
移送社會局或衛生局裁處業者	8 件	31 件	-23 件
移送簡易法庭或產業發展局裁處業者	5 件	86 件	-81 件

(二) 少年保護措施執行重點事項

- 1、加強執行保護少年措施、校園安全維護、青春專案、防制幫派入侵校園等工作，錄製保護少年宣導微電影、辦理少年團隊休閒活動，營造優質少年成長環境。
- 2、強化校園通報機制，對校園內不良行為學生主動積極介入處理並予以勸導。如遇學校反映或報案，依警政署訂頒「警察機關處理『少年(學生)事件或虞犯通報流程』」規定，立即派員處理，並循業務系統向上通報，以機先預防少年事件發生。

七、嚴正交通執法與促進交通順暢

(一) 交通執法執行成效(舉發件數)

重要施政成果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酒 後 駕 車 (汽 、 機 車)	1 萬 1,177	1 萬 747	430
酒 駕 移 送 法 辦	6,831	7,067	-236
違 規 超 速	44 萬 3,139	44 萬 5,965	-2,826
行 人 違 規	6,897	6,625	272
車 輛 未 禮 讓 行 人 (汽 、 機 車)	4,824	5,935	-1,111
改 善 機 車 行 車 秩 序	49 萬 8,952	51 萬 2,721	-1 萬 3,769
大 客 車 (含 公 車)	4 萬 3,707	4 萬 7,591	-3,884

(二) 強化交通疏導作為

本大隊業於105年7月6日邀集各分局、交通分隊及義交大隊等單位召開105年下半年交通疏導崗位調整會議，置重點於北門地區(西區門戶計畫)、市民大道、基隆路沿線及內湖好市多大賣場周邊交通疏導崗位檢討，本次會議計調整崗位37處。調整後，105年下半年崗位849處，動用警力483名、義交569名，共同維護本市交通順暢。

項 目	本期(105年11月)	
	崗位	人數
一般日上午尖峰疏導崗位	298	165
一般日下午尖峰疏導崗位	318	179
一般日日間離峰疏導崗位	24	16
夜間二次尖峰疏導崗位	42	24
週休假期疏導崗位	167	99
合 計	849	483

八、保障合法集會遊行

(一) 集會遊行處理原則

本局處理集會遊行活動，均秉持「保障合法」、「取締非法」、「防制暴力」之原則，依法保障人民集會遊行之權益，並防處違法、脫序與非法抗爭、滋擾、破壞等活動，以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。

(二) 本期集會遊行及使用警力統計

重要施政成果

項 目	本 期 (105 年 1-11 月)	去 年 同 期 (104 年 1-11 月)	增 減 數
舉辦集會遊行	2,150	1,935	+215
申准集會遊行	1,709	1,328	+381
動 用 警 力	6 萬 8,734 人次	6 萬 5,032 人次	+3,702

註：本期 105 年 1-11 月、去年同期 104 年 1-11 月。